##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环境监测设备组包物资采购

##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_\_\_环境监测设备组包物资采购\_\_\_(招标项目名称)已审批,资金来源为\_\_\_ <u>自筹\_\_</u>(企业自筹或国拨,比例\_\_\_100\_\_%)且已落实,招标人为<u>中核建中核燃料元件有限公</u> <u>司</u>,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代理机构(如有)<u>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u>受招标人委 托,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招标编号

YZNO-WZ-GKZB-24-0514

2.2 招标项目名称

环境监测设备组包物资采购

2.3 招标项目概况

拟采购环境监测设备组采购包、详见技术条件。

2.4 招标范围(包含标段划分)

环境监测设备组采购包;离子色谱仪、汞分析仪、红外分光测油仪、鼓风干燥箱、氮氧化物检测仪、气相色谱仪、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中流量 TSP 采样器、恒温恒湿箱、马弗炉、CEMS 烟气在线分析系统、气相色谱仪、马弗炉、水质自动采样设备、共计 14 项设备。

2.5 交货地点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中核建中核燃料元件有限公司高场厂区。

2.6 交货期

签订合同后3个月内交付

2.7 质量标准

满足技术条件内要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应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 (1)资质要求:具有独立订立合同和履行合同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 法人或其他组织,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要的财务、技术、采购及组 织能力,有资格和能力完成本招标相关内容。
- (3) 业绩要求: /
- (4) 信誉要求: /
- (5) 人员要求: /
- (6) 其他要求: /
  - ▶ 投标人必须是本次招标的设备制造商或者代理商,若代理商参与投标,代理商需提供全部投标产品《原厂全新产品及质量保修承诺》(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 ▶ 得出口许可,投标人将按照合同约定,承担由此带来的后果。
  - 3.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
  - ➤ 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严重 失信名单";
  - ➤ 被列入集团公司或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违纪违规名单、违约名单、资格 暂停供应商清单(如有)或黑灰名单(如有),且未从上述名单中释放的。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招标文件售价

每套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u>200</u>元整,售后款项不予退还。潜在投标人应扫描下方二维码向代理机构支付招标文件费用,支付后请自行提交电子发票申请(**需再次扫描二维码 点击消费记录后填写开票信息**)。经我司财务部门审核确认后,电子发票将自动发送至申请时所填邮箱。

招标人(代理机构)确认收款后,投标人才能获得招标文件的下载权限(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

#### 二维码如下:



#### 4.2 发售时间

北京时间: 2024年 9 月 23 日 16 : 00 — 2024年 9 月 30 日 10 : 00

#### 4.3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

电子版招标文件将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进行发布。潜在投标人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已经注册的,可直接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尚未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注册的,应于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在线注册后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登录后点击"我要参与",选择要参与的项目。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将在发售期结束后自动关闭参与入口,未能按时完成参与、购买招标文件相关工作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 4.4 其他事项说明

未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其投标将被拒绝, 有文件证明下列情形的除外:

- (1) 作为潜在投标人的办事处或分公司代为购买招标文件的;
- (2)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因兼并、重组上市等原因导致公司名称 变化的。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u>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提交,其他任何方式提交将不予接受。</u>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 <u>2024</u>年<u>10</u>月<u>15</u>日<u>9</u>: <u>30</u>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地点递交,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 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cnncecp.com)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它任何媒介转载无效,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如有)均不承担因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中核建中核燃料元件有限公司

地址: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柏溪金沙江大道园门街1号

联系人: 李文轩

商务电话: 0861-8279486 技术电话: 赵娜: 0831-8287942

电子邮件: 210304520@qq.com

#### 招标代理机构: 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庆

电话: 022-88957549

电子邮件: zhangqing@mails.cneic.com.cn

招标文件异议接收人: 同上

联系方式: 同上

#### 8 其他说明

- 8.1 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规定。
- 8.2 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 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 8.3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投标人须先取得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核发的 CA 数字证书,使用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投标。如因未能及时取得 CA 数字证书或 CA 数字证书有效性不足导致的无法正常投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如有)不承担任何责任。
- 9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9.1 电子投标详细操作请登录平台账号,从"下载中心"-"操作手册"中获取《电子 采购平台-供应商(公开)全电子》;

张龙

招标代理见构(如有): 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见构(如有): 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 招标(2024 年 9 月 23 日